



112
年度

直轄市法制及 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

Justice!

報名
連結
→



日期 112年8月4日(星期五)

地點 國立國父紀念館演講廳

時 間	議 程
09:50-10:15	報 到
開幕式 10:15-10:30	貴 賓 致 詞
第一場 10:30-12:00	題 目 中央與地方權限爭議之爭訟-兼評憲法法庭111年度第6號判決與自治條例的可能空間 主 持 吳宗憲 (新北市政府法制局局長) 報 告 張志偉 助理教授 (銘傳大學公共事務與行政管理學系) 與 談 黃錦堂 教授 (臺灣大學政治學系) 宮文祥 副教授 (東吳大學法學院法律系副系主任) 林光彥 律師 (臺北律師公會理事/匯眾聯合法律事務所)
12:00-13:30	午 餐
第二場 13:30-15:00	題 目 經社文公約第11條適當住房權與公共工程開闢安置作為之探討—兼評析高雄高等行政法院107年度原訴字第2號判決 主 持 王世芳 (高雄市政府法制局局長) 報 告 張陳弘 助理教授 (輔仁大學法律學系) 與 談 賴彌鼎 (桃園市政府法務局局長) 李惠宗 教授 (中興大學法律學系系主任兼法律專業學院院長) 吳明孝 助理教授 (義守大學管理學院公共政策與管理學系)
15:00-15:30	茶 敘 / 音 樂 欣 賞
第三場 15:30-17:00	題 目 地方自治下「住民」資格的認定 主 持 連堂凱 (臺北市政府法務局局長) 報 告 紀和均 助理教授 (中興大學國家政策與公共事務研究所) 與 談 張本松 (臺中市政府法制局副局長) 廖元豪 副教授 (政治大學法學院) 周宇修 律師 (謙眾國際法律事務所)
17:00-17:20	閉 幕 式

備註 | 各場次90分鐘時間分配：報告人40分鐘，與談人每人10分鐘，共30分鐘，剩餘時間20分鐘由主持人調配。

主辦單位 | 新北市政府法制局、桃園市政府法務局
臺中市政府法制局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
高雄市政府法制局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